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披露了《舍得酒业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经公司自查，截止2020年8月19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本金44,000.00万元，资金占用利息3,486.00万元，合计47,486.00万元。

2、控股股东还款承诺情况

2020年8月19日，天津控股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天津控股及天津控股关联方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资产抵质押等各种融资方式，于2020年9月19日前，将前述欠款及相应资金占用费全部归还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

3、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2020年9月22日，因天津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且未在2020年9月19日前的承诺期限内及时归还本金及利息，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披露资金占用的解决进展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间接占用资金的解决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天津控股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已就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向四川省

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河天洋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产采取保全措施。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天洋控股持有的沱牌舍得集团 70%的股权予以冻结，冻结金额以 6.7 亿元为限，冻结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舍得酒业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0-050）。目前暂时无法判断该资金占用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天洋控股及其关联方的及时还款情况，敦促天洋控股及其关联方继续通过多渠道努力筹措资金，并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偿还占用的资金及利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因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股权先后多次被采取司法保全措施，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1 日